**~招生注意事項溫馨小叮嚀~**

1. 第一階段優先入園資格查驗證件補充說明：

| 順位 | 優先入園資格 | 查驗證件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二 | 父或母一方為外國或大陸籍之幼兒且家戶年所得低於新台幣30萬元以下者。但擁有第3筆以上不動產且公告現值總額逾新台幣650萬元，或年利息所得逾新台幣10萬元者除外。 | 1、父或母一方持有大陸或外國籍相關證明文件(如護照與居留證)。2、家戶年所得及利息係採計幼兒及父親與母親（或法定監護人或養父母）之綜合所得稅資料（同當學年度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採計年度係指104年度），不動產則採計當年度（係指106年度）財產歸屬清單資料等證明文件。3、戶口名簿或新式戶口名簿（甲式或丙式）。 |

1. 證明文件查驗正本，繳交影印本，另戶口名簿若係新式戶口名簿須含詳盡記事。
2. 第二階段招收設籍本鄉之幼兒需與合法監護人設籍同戶。
3. 監護人因故無法親自到園申請入園登記或報到登記時，需填寫家長委託書〈附件一〉。

附件一

家長委託書

茲因本人〈監護人姓名〉 因故無法親自到園申請本人之幼兒 **□**入園登記 **□**報到登記，已備齊各項辦理所需文件和資料，並委託〈受委託人姓名〉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其身分證字號為

代為辦理。

此 致

**宜蘭縣五結鄉立幼兒園**

委託人〈監護人〉： （簽章）

受委託人： （簽章）

聯絡電話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06 年 6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國民身分證（或貼有照片之有效期限內身分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

 護照及健保IC卡）正本驗明身分，影本不予受理。

**106學年度五結鄉立幼兒園新生入園報名表**

  **填表日期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園名 | □五結鄉立幼兒園 □利澤分班 | □正取序號□備取序號 |  |
| 幼童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性 □女性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（郵遞區號）宜蘭縣（市）　　　鄉（鎮市區）　　　　村(里)　　鄰　　　路（街）　 段　　 巷　　弄　　號　　樓 |
| 通訊地址 | * 同上（免再填寫下列地址）

宜蘭縣（市）　　　鄉（鎮市區）　　　　村(里)　　鄰　　　路（街）　 段　　 巷　　弄　　號　　樓 |
| 家庭資料 | 稱謂 | 姓 名 | 職業 | 電話 |
| 父 |  | □公□教□軍□工□商□農□漁□服務□自由□醫護□金融□退休□家管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 □無 | 公：宅：手機： |
| 服務單位： |
| 母 |  | □公□教□軍□工□商□農□漁□服務□自由□醫護□金融□退休□家管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 □無 | 公：宅：手機： |
| 服務單位： |
| 監護人(註) |  | (註) 父母非幼生監護人者填寫與該學生的關係 □祖父母 □叔伯舅姨嬸姑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| 公：宅：手機： |
| 親師聯絡 | 家長姓名 | 家用電話 | 手機號碼 | 與幼兒關係 |
|  |  |  |  |
| (可複選) □與父母同住 □與祖父祖母 □叔伯舅姨嬸姑 □其他  |
| **本欄由園方填寫** | 幼生身分別 | 1 | □低收入戶幼兒□中低收入戶幼兒□身心障礙幼兒□原住民幼兒□特殊境遇家庭子女□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| 2 | □轉介輔導或安置幼兒□輕度身心障礙者子女□外籍或大陸籍子女，***家戶年所得30萬元以下者*(設排富條款)** | 4 | □育3胎以上家庭之幼兒□當學年度家有兄姊就讀該校（園）之幼兒 |
| 5 | □一般生〈設籍本鄉為優先〉 |
| 3 | □編制內教職員子女(得優先隨其父或母就讀於服務之幼兒園) |
| 申請班別 | **□2歲班級 □3歲班級 □4歲班級** |

※每一幼兒以登記一園（含分班）為限，同時登記兩園以上（含兩園者），經查證屬實，將逕予取消其登記，

已錄取者撤銷其錄取資格，由備取者依序遞補，備取名冊有效期限至 106年8月30日止，逾期即失效。

※本園無設置幼童專用車(或交通車)搭載幼生，請家長自行負責接送幼生上下學，如需委託他人搭載幼生，

請自行慎重選擇優良駕駛，以維護幼生安全。

※為保障本鄉幼童就學權益，幼童之戶籍經入學後因故遷移，致未設籍本鄉者，本園得以取消其就學資格。

申請人簽名： 幼兒園審查人員：